



王十朋诞辰九百周年

THE 900 ANNIVERSARY OF THE BIRTH OF
WANG SHIPENG

全国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项宏志 主编

线装书局



王十朋诞辰九百周年

THE 900 ANNIVERSARY OF THE BIRTH OF
WANG SHIPENG

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线装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纪念王十朋诞辰九百周年全国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
项宏志主编. -- 北京 : 线装书局, 2012. 11
ISBN 978-7-5120-0800-7

I. ①纪… II. ①项… III. ①王十朋(1112~1171)
—人物研究—学术会议—文集 IV. ①K827=4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82797号

纪念王十朋诞辰九百周年全国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主 编: 项宏志

责任编辑: 李 琳

装帧设计:  国风传媒

出版发行: 线装书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41号(100009)

电话: 010-64045283

网址: www.xzhbc.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制: 温州益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1194mm 1/16

印 张: 20.5

字 数: 360千字

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2000册

定 价: 45.00元

目 录

论南宋名臣王十朋的学术思想与生平业绩 / 钱志熙	1
王十朋与宋代科举 / 何忠礼	14
王十朋的人性论初探 / 朱瑞熙	25
从王十朋的治郡实践看其施政理念 / 葛金芳	33
王十朋著作研究 / 李裕民	40
论王十朋的山水诗与宦游诗 / 陶文鹏	50
王十朋言事与弹劾实践初探 / 贾玉英	62
略论王十朋的民事思想 / 杨国宜	71
读《与王龟龄》兼论朱熹对王十朋的评价 / 汤勤福 王 蕾	96
王十朋与朱熹交游考 / 顾宏义	106
事业浩无穷——王十朋与绍兴民事堂 / 邹志方	110
王十朋和饶州楚东诗社 / 汪填金	116
王十朋帅夔小考 / 王 宇	119
王十朋在夔州 / 赵贵林 赵 桢	121
王十朋的巴蜀情缘 / 张邦炜	128
困境与应对：王十朋湖州施政研究 / 朱如意 陈 洁	140
论王十朋的风教思想与实践 / 何兆泉	149
论王十朋的法权思想 / 俞兆鹏	158

王十朋的高尚品德与思想精神 / 徐顺平	168
王十朋的经世之学与永嘉事功之学 / 吴济川	171
王十朋教育思想初探 / 吴济川	178
走向庙堂：王十朋诗文纪录之乡绅影像 / 虞云国	184
南渡第一流馀事作诗人 / 陈增杰	208
壮志无由补危倾，刚肠悲忧诉忠孝 / 赵素文	216
《全宋诗》所收王十朋诗歌的两个问题 / 张 剑	223
忧患时代士大夫的人格范式及其审美价值探析 / 张润秀	226
王十朋在泉州遗迹考辨 / 杨 坚	243
雁荡冠天下 / 赵顺招	250
王十朋与朱熹/赵顺招	254
论王十朋的舞台形象 / 徐宏图	256
南戏《王十朋荆钗记》传承考 / 徐宏图	259
王十朋：影响中国的温州文化导师 / 洪振宁	274
王十朋及其子孙仕迹生卒年考订 / 余 力	279
伤时眼泪满襟血——王十朋伤时诗浅谈 / 高知贤	284
移孝于忠——论王十朋的治家与从政 / 曲书梅	288
王十朋夔州诗中的古地名信息/李 江	300
王十朋佚诗的辨误与增补/南 航	303
王十朋在夔州“民本”思想初探/杨辉隆	307
南宋状元王十朋简论/张其凡	310
王十朋家风与家学/潘猛补	316
论王十朋诗的韵致/郑 园	320

论南宋名臣王十朋的学术思想与生平业绩

钱志熙（北京大学中文系）

引言

王十朋（1112—1171），字龟龄，号梅溪，南宋时温州乐清人。他早年屡试不第，曾在家乡设梅溪书馆，三十五岁时赴补太学，并终于在四十七岁以廷试对策“经学淹通，议论醇正”被宋高宗亲擢为第一名。此后至六十岁去世，历任秘书省著作郎、起居舍人兼侍讲等官，并历知饶州、夔州、湖州、泉州四郡。在朝以举贤、除奸为志^{〔1〕}，并力赞恢复大计；历外郡则以抚字百姓，“布上恩，恤民隐”为务^{〔2〕}，与当时的抗金派名将张浚、刘琦及名御史胡铨、冯方等人政见相合，与张栻、朱熹等理学家声气相应。在南宋绍兴、隆兴、乾道的政坛与学术界产生较大的影响，并以正大之学、刚直之节被后儒所赞扬。可以说是一个有影响的历史人物。在文学方面，王氏有《梅溪集》传世，诗文以韩、欧、苏等人为模范，尤善辞赋，著《会稽三赋》等重要作品，在南宋的文学史上也有一定的地位，胡云翼《宋诗研究》、马积高《赋史》等著作对其有所介绍。而以他为主人公的南戏《荆钗记》，则使王十朋成为一个戏剧史中绕不开去的人物。王氏还有一种特殊的影响，即八百多年来，在其家乡温州，他一直是一个家喻户晓的人物，温州一带流传着许多关于他的故事，在士俗中都有深远的影响。尽管历史上温州地区出现了像陈傅良、叶适和近代孙诒让等大思想家、大学者，但王十朋在当地民间的经久不衰的影响，似乎都超过他们。其气节对后世温州学人影响尤深。夏承焘先生即称：“温州儒先服官多得阳刚之气，自王十朋至琴西（孙衣言）、漱兰（黄体芳）皆然，可为后来楷模。”^{〔3〕}即使以保守的眼光来说，从南宋历史的研究课题，和温州地域文化的研究课题这两方面来看，王十朋都是一个值得重视的人物。至于他在当时政坛与士林的道德影响的问题，则可以说更是需要深入宋学、宋儒的研究课题的深层次中去。尽管在思想史上十朋没有特殊的建树与影响，无法与朱熹与叶适等人相比，但他在儒术经世致用方面，有使当时人深为服膺、并为后世儒者所赞叹的出色表现。从这个意义，可以说他也是宋儒、宋学的代表人物。通过对他的研究，有助更全面理解宋学与宋儒的基本精神。

今年王十朋诞辰九百周年，其家乡乐清市政府决定举行相关的纪念活动与学术讨论。笔者前曾对王氏《会稽三赋》和《荆钗记》与王十朋本事的关系等问题作过一些探讨。这次准备比较全面地探讨一下王十朋的生平学术与政治上的作为。尤其侧重于两个问题：一是王十朋的《春秋》学与其生平政治思想、政治行为的关系；二是王十朋主要的学术渊源。

王十朋在学术与文章上的师承，就本地的一方面来讲，是比较清楚的。十朋年十七从潘翼学，并结交自开封流寓乐清的好友孙子尚。潘翼贯穿经史百家，长于文学，十朋《祭潘先生文》曾这样赞颂：“先生之文也，浩乎如韩愈之无涯，先生之才也，飘乎如谪仙之不群。弄翰染墨也，李义山之险怪，绋章绘句也，庾开府之清新。”^[4]又其《送孙子尚如浙西》：“嗟我穷居海之角，人物素殊邹鲁俗。年虽及冠无交游，孤陋寡闻嗟独学。闭门不出长太息，思得其人共磨琢。孙子往从西北来，头角轩轩真一鶚。飘飘逸气凌云霄，凛凛高谈吐锋锷。文辞翰墨两奇绝，世上群儿徒碌碌。”^[5]又《读孙子尚旧所寄书》：“我年初冠君犹少，握手游从忝联璧。金溪风月供醉吟，君唱我酬常即席。君诗句句清且新，高压曹刘倒元白。我才短浅何足论，强伴宁容小生敌。”^[6]潘翼是十朋老师，孙子尚虽比十朋年少，但是十朋最为激赏倾服的友人，他们对王十朋的文学都是有影响的。同时，王十朋亲戚长辈像贾如规、万东平等人，也都是贤称一时，其行义文章对王十朋都有影响。尤其是贾如规，以才行著称，“有美才，间关千里入帝京，游太学，乡人皆望其荣归也^[7]”。十朋自称“幼习学业，终日惓惓，而受知于叔翁元范先生”，又称“十朋垂髫以来，深慕先生之气节，故一行不敢轻，一言不敢苟，欲以忠厚端方，法懿行以治躬，时人号余为小司理^[8]”。这些问题，都是可以研究的。但是对于王十朋的学术渊源，我们仅仅从师承与地域方面去寻找是不够的，还要从较大的思想史、学术史的背景中去寻找。

王十朋在思想与文学上，属于典型的儒家传统的传人。明《永乐乐清县志》卷七“人物”有这样的评价：“十朋所学，一出于正。自孔孟而下，惟韩文公、欧阳公、司马公是师，故其文粹然。”^[9]他在思想与文学上是直接继承提倡文以明道的唐宋古文家们的。他在《读苏文》一篇中说“不学文则已，学文而不韩、柳、欧、苏，诵读虽博，著述虽多，未有不陋者也”。他又以奇正来论四家之文，认为“韩欧之文，粹然一出于正，柳与苏好奇，而失之驳”。但这是就思想价值来说，至于艺术的价值，他认为好奇的柳与苏，又有纯正的韩、欧所不及之处：“至论其文之工，才之美，是宜韩公欲推逊子厚，欧阳子欲避路，放子瞻出一头地也。”^[10]十朋的文学宗尚在这里表现得比较完整，他是推崇以文明道，以韩、欧之正为尚，而兼究柳、苏之奇。在这些唐宋大家中，尤以韩愈对他的影响最大。《光绪乐清县志》也称“梅溪先生诗文质直疏畅，行间独饶劲气，瓣香韩、苏、欧三家，而以韩为宗。初，得《昌黎集》，辄欲尽和韩诗三百余篇”。他自己在《答毛唐卿虞卿借昌黎集》^[11]说到他力学韩愈的情况：

予少不知学古难，学古直欲学到韩。奈何韩实不易学，恒觉昼夜心力殫。茫然故步亦已失，有类寿陵学邯郸。虽然予心未肯已，尚欲勉强求其端。跬步不休效驽马，千里未至空长叹。美君兄弟俱早慧，家学且止传柔翰。圣经贤传饫已久，百家诸子皆蠹残。学文要须学韩子，此外众说徒漫漫。韩子皇皇慕仁义，力排佛老回狂澜。三百年来道益贵，太山北斗世仰观。

韩愈是唐宋古文的开山，他与孟郊等人共同开创的尚奇、尚怪的诗风，“横空盘硬语，妥贴力排奭”，对北宋庆历、元祐诗坛也有相当大的影响。至其对儒家道统的提倡，也是宋代儒学与理学的重要渊源之一。王十朋的学韩，当然是受到这一时代风气的直接影响。尽管如此，像王十朋这样推崇韩愈，在宋人中还是少有的。尤其是在经过欧、苏的古文与伊洛理学之后，十朋仍然以韩愈为道学与文章的最高典范，甚至在诗歌方面，他也力学韩愈，模仿苏轼《和陶诗》的作

法，欲尽和韩诗。其集今尚存《和韩诗》三十七首。夏承焘曾对王氏学韩作过评论，其《天风阁学词日记》1944年9月20日记载：“阅《王梅溪集》，梅溪于韩诗用力甚勤，其自作皆拙僂，似学究语。”夏承焘对王十朋的人品十分钦敬，同年同月21的日记中记载“天五示予梅溪年谱稿，予拟为梅溪事辑一编。梅溪刚方磊落，令人想见须眉”^{〔12〕}，“予平生心仪梅溪，常在梦寐”^{〔13〕}。但他也指出王十朋虽然力学韩愈，但在文学的成就上，毕竟无法与韩愈相比。这可能正是王十朋没有像欧阳修、苏轼那样通过学韩而自成一大家的原因。十朋自己的诗中，也坦率地表达了他对韩愈虽不能至，而心向往之的心情。客观上说，十朋的个性刚方磊落，禀性耿直，欧、苏的诗文风格，是更适宜他的。韩过于尚奇怪，与十朋的个性并不完全符合。十朋从韩愈受到的最大益处，恐怕还是在于通过学韩，其诗文有了一种雄直之气，肆口而言，应心而发。

整体地看，王十朋在学术文章上最重要的渊源，还是其本朝的元祐学术与文章。《四库全书总目·梅溪集》评价其诗文“淳淳穆穆，有元祐之风”，可谓揭出其真正的学术渊源。永嘉学术，发端于皇祐，而始盛则在元祐年间，王十朋《何提刑墓志铭》中亦说：“永嘉自元祐以来，士风浸盛，渊源自得之学，胸臆不蹈袭之文，儒先数公著述具存，不怪不迂，词醇味长，向令及孔氏之门，未必后游夏之徒也。涵养停蓄，波澜日肆，至建炎、绍兴间，异才辈出，往往甲于东南。”这一段话对于我们了解南北宋之间温州学术风气及王十朋个人的学术背景及渊源，都有很重要的价值。元祐学术渊源于中唐以来的诗文革新一派。这一派学术，在思想与文学上，以杜、韩为主要的学习对象，同时中唐的啖、赵一派的春秋学，也是其重要渊源。在北宋时期，有过两次大的推激，一是庆历新政中的一些人物，如欧阳修、范仲淹等人代表的庆历学术，二是以苏轼、黄庭坚为代表的元祐文学。王十朋在思想与学术乃至文学上的主要渊源，即出自上述宋学的流派与人物。我们看他的《国朝名臣赞》，选择了寇莱公（准）、韩魏公（琦）、范文正（仲淹）、富郑公（弼）、杜祁公（衍）、欧阳文忠公（修）、文潞公（彦博）、赵清献（抃）、司马温公（光）、苏东坡（轼）、苏颖滨（辙）、陈了公（莹中），就知道他的主要渊源，就是曾被一度禁抑的元祐党人，以及庆历人物。其中寇准的决策兴戎，力赞真宗亲征入侵的辽兵，范仲淹的正色立朝，奸邪不容，对王十朋都有很深的影响。又他赞欧阳修曰：“贤哉文忠，直道大节。知进知退，既明且哲。陆贽议论，韩愈文章，李杜歌诗，公无不长。当世大儒，邦家之光。”赞苏轼曰：“东坡文章，百世之师。群邪所仇，敛不及施。万里南迁，而气不衰。我读公文，慕其所为。愿为执鞭，恨不同时。”都可见其景慕所向。

不仅如此，梅溪整个政治倾向，也完全是继承元祐党人的。元祐，在北宋末由于党争的原因，曾被严厉禁抑，受其影响的江西诗派也受到禁抑。但到了南宋初，舆论皆以北宋之亡，与新党小人得势，君子道消有直接的关系，甚至追咎到王安石的熙丰变法。元祐人物及其学术文章又受到推崇，王十朋的思想与学术，就是在这个背景中成长的。他可以说是元祐之学的重要传人。

二

王十朋是一位儒学者。他在经学方面有很深的造诣，他的廷对策，宋高宗御批：“经学淹通，议论醇正。”《宋史》本传并且记载“学者争传诵其策，以拟古晁、董”。这是很值得注意的，我们一般都理解王十朋只是考中了一个状元，他的对策也不过是一篇写的好的时文而已。但从当时人拿他跟汉代晁错、董仲舒的对策相提并论可以知道，他的成功，不仅仅是考中一个状

元这样简单，而是认为他真正恢复了汉代对策的意义。从朝廷来说，通过擢拔十朋这样一个人物，真正达到通过科举选择人才的目的。从王十朋的角度来说，他的对策并非一般的应试文字，而是真正的参政行为，因为他在对策中提出的建议，直接被皇帝采纳。汉代提倡通经致用，经学家依据经典来议政、参政与行政。这是汉代经学的一种意义，而为后世经学所缺乏的。王十朋引据《春秋》来阐发君主“揽权”之说，是直接用品来建构当时的政治学，并且是针对当时君主统治上存在的问题的。这是真正的通经致用，所以得到了高宗“经学淹通”的评价，而时人也出于同样的理解，将其与汉代通经致用的代表人物晁错、董仲舒相提并论。十朋在当时学术上的地位，就是这样建立的。此后他虽然从事的都是实际的行政，但朝廷与士林一直将其视为一位经术与文史都很精通的学者，也就是说他是以儒学者的身份参政、议政并行政的。换言之，他是代表着一种道义的。他在政治上的成功，比如弹劾宰相史浩及其党羽，力赞恢复大计，并且说服孝宗重用张浚、刘锜，之所以能够比较顺利地被朝廷采纳，与他的这一身份是分不开的。本传还记载他晚年为太子詹事，“谒东宫，太子以其旧学，待遇有加”，“旧学”的意思也是指他是一位有很高声望的精通经术的儒学家。

在王十朋那个时代，一个被视为“经学淹通”的儒学者，其经学方面的修养当然是很全面的。《永乐乐清县志》卷七人物称其“通六经，尤长于《春秋》”。王十朋在《诗》与《礼》方面都有自己的研究，《宋史》本传也记载了他的著述情况：“《尚书》、《春秋》、《论语》、《孟子》讲义，皆指授学者，未成书也。”他早年讲学梅溪书院，在经、史与文章方面都是有所深究的。但他在经学方面最擅长还是《春秋》，可以说是《春秋》的专家。他早年就精研《春秋》，并在梅溪聚徒时讲习。其《送章生端武》：

麟经绝笔今几年，学者异说何纷然。操矛入室务相伐，谁能浚井得美泉。梅溪野人独好古，遗经独抱期心传。从予讲论有赵陆，得趣往往忘蹄筌。章生妙龄固可畏，圣经贤传思穷研。赢粮远来若有意，席未及暖俄言还。岂厌先生纸上语，奥境不见徒留连。《春秋》明日遂东矣，情钟我辈徒拳拳。^{〔14〕}

《春秋》之学，在中唐时期一度兴盛，啖助、赵匡提倡《春秋》学，韩愈也重视《春秋》，曾有诗句云：“《春秋》三传束高阁，独抱遗经穷终始。”^{〔15〕}表示重经不重传的意思。因为《春秋》有经有传，汉代以来的学者，所重者多在三传。但像中唐的啖、赵，北宋的胡瑗，他们因为提倡尊王之义，所以都重视经，对传则是有保留的。因为他们觉得“经”是圣人的微言大义，“尊王”在经里面是完全体现的。王十朋《春秋》之学的特点，也是从文字间寻求圣人的微言大义，以期求得圣人的“心传”。在这方面，他还使用庄子的“得鱼忘筌，得兔忘蹄”的方法，主张“得意忘言”，重在体悟。所以从这首诗中，可以大略地窥到梅溪《春秋》的基本旨趣。他在《畎亩》十首之四中也赞颂《春秋》父母之仇不共戴天之说：

仲尼作《春秋》，垂训千万年。古者父母仇，义不共戴天。庄同父何在，乃与齐侯田。鲁国无臣子，君亲义茫然。齐纪不并立，诸儿得称贤。善恶不可掩，笔削至今传。^{〔16〕}

北宋的王安石的废弃《春秋》之学，说《春秋》并非圣人所作，只是后儒的随便編集，贬之为断烂朝报。王十朋对此深为不满，其《观国朝故事》四首之三：

昔在元祐初，朝廷用老成。元恶首窜逐，贤隽皆汇征。帘帷八年政，内外咸清明。四夷各自守，天下几太平。绍圣党论起，宵人坏典型。二蔡倡继述，曲学尊金陵。忠良投海岛，党籍编姓名。《春秋》亦获罪，学者专三经。心术遂大坏，风俗从此倾。^{〔17〕}

十朋认为春秋之学废，而心术大坏，风俗倾颓，从这里可以看出他精研《春秋》，提倡《春秋》，并非单纯的学问兴趣，而是有现实的经世济用的目的。后来永嘉学派的经制之学，也是沿着这个方向发展出来的。

王十朋《春秋》经世致用的最集中体现，是他的廷对策中运用《春秋》阐述人主揽权之说。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称“时乐清王十朋首以法天揽权为对。”^{〔18〕}“法天揽权”是十朋此次廷对的主题。在廷对中，高宗自称遵先王之成宪，守祖宗之成法，但未能完全致治。“刑赏之具犹昔也，而奸弊未尽革；赋敛之制，经常之度犹昔也，而财用未甚裕；取士之科，作成之法犹昔也，而人才尚未盛；黜陟之典，训迪之方犹昔也，而官师或未励。其咎安在？岂道虽久而不渝，法有时而或弊，损益之宜有不可已邪？抑行之者非其人耶？”^{〔19〕}针对上述策问，十朋的论述，重点不在是否守成法与具体措施的当否，而是论述法与权的关系，认为无论是人臣之守一家之法，还是君主之守天下大法，关键都在于“权”。“人君之与人臣，虽名分不同，而法有大小之异。至于能世守其法者，则皆曰权而已。”“盖法者治家治天下之大具，而权者又持法之要术也。”在这样的理论前提下，他提出了对策的核心主题，君主揽权之说。君主之所以能揽权，并且一定要揽权才能成治，是因为在封建的体制中，君主是唯一的真正统治者，十朋将其与天相提并论：“尝谓君者天也，天所以为天者，以其聪明刚健，司庆赏刑威之权而不昧也。君之所以为君，以其能宪天聪明，体天刚健，司庆赏刑威之权而不下移也。天执天之权而为天，君执君之权而为君，故天与君同称大于域中，而君之名号必以天配。”也就是说，君主作为最高统治者，就应该施行最高统治者的职能，“司庆刑赏之权不能下移”。在确定这一君主揽权的基本思想后，他援用经史，畅论“自古善言治者，未尝不以揽权为先，自古善致治者，亦未尝不以揽权为先”。至于君主如何能认真懂得“揽权”之义的，十朋提出要深研儒家《五经》的治道，尤其是要精研《春秋》。由此提出一个在经学上比较独特的看法：“《五经》泛言治道，而《春秋》者人主揽权之书也。”于是抽绎概括《春秋》揽权之法：

《春秋》书王曰天王者，所为君法天揽权之法；有书王不书天者，所以为人君不能法天揽权之戒；书朝书会者，欲朝会之权必出天子也；书侵书伐者，欲征伐之权必出于天子也；书僭礼乱乐者，欲其收礼乐之权也；书僭赏滥罚者，欲其收赏罚之权也。权在诸侯则讥之，如践土之盟之类是也；权在大夫则刺之，如鸡泽之盟之类是也。先王人而后诸侯者，欲权在王人也；内中国而外夷狄者，欲权在中国也。书盗一字者，所以戒小人之窃权也；书阍一字者，所以防刑人之弄权也。凡一字之褒贬重于华袞者，皆所以劝人君揽权以作福；凡一字之贬重于斧钺者，皆所以劝人君揽权以作威。

通俗地说，在王十朋看来，《春秋》这部书一个重要的宗旨，就是体现了君主法天揽权的思想，他这里正是用这种思路来重新阐释春秋的，为当代的政治提供理论支持。除此之外，对策还援引《春秋》复古之义，反对王安石等人的变先王成宪、祖宗成法，认为宋朝之致治，太祖、太宗与大臣范质、赵普等造我宋之家法，真宗、仁宗、神宗与李沆、王旦、寇准、王曾、李迪、

杜衍、韩琦、范仲淹、富弼等人“相与守我宋成法”。至神宗时，王安石、吕惠卿等人要变祖宗成法，而司马光力守之。从这里我们又看到，王十朋的历史观，也是依据《春秋》复古尊王之义的，他的评价历史与本朝人物，也是依据这一宗旨的。对于策问所提出的刑赏、赋敛、取士、黜陟各项询问，十朋的策论一一根据《春秋》经义加以解释，都归本于君主揽权之说。绍兴三十一年正月丙申，临安大雪，朝廷出内府钱赐三衙卫士，并予贫民之不能自存者三万九千余人，并命常平官赈给辅郡细民。王十朋这时正任著作佐郎，上书右仆射（宰相）陈康伯，以《春秋》灾异为说，建言宰相“居调燮之任，当退贤不肖之责，愿以《春秋》灾异之说，为上力言之。进君子，退小人，内修阙政，外备强虏”^{〔20〕}，都可见十朋常用《春秋》来议政。

宋孝宗隆兴元年，王十朋五十二岁，除起居舍人，兼经筵侍讲。他在经筵侍讲时，也曾讲《春秋》，现存讲义《僖公》、《元年春王正月》、《齐师宋师曹师次于聂北救邢》三篇，其宗旨也都是以《春秋》寓时事之议。第一篇写鲁僖公即位，能遵伯禽之法，俭以足用，宽以爱民；能用贤相，君臣有道；能修泮宫，以服淮夷，能复周公土宇，因此诗人作诗赞之。但在《春秋》犹不免乎讥，足见《春秋》之法，责贤者备。第二篇也以僖公为例，讲“人君能正其始，斯能正其终。正始之道，必先正其心”。第三篇讲狄犯邢，管仲言于齐侯曰：“戎狄豺狼，不可厌也；诸夏亲暱，不可弃也，宴安酖毒，不可怀也，请救邢。”十朋分析《春秋》齐师救不及时，次于聂北，有逗留之意。“齐侯虽有救患之仁心，而无急义之大勇，故《春秋》书‘救’以善之，又书‘次’以讥之，由是见圣人之心，急于攘夷狄而救中国也。”^{〔21〕}我们看这三篇《春秋》的阐发经义，没有一篇不是针对时事而说的。可见十朋的《春秋》学，完全是以经世济用为宗旨的。

以王十朋为主人公的南戏《荆钗记》，我们知道其基本情节是虚构的，但其中也运用了一些史实。如剧中说王十朋所考的本经，实为《春秋》。他与考官的一番对话，讲的《春秋》正名、明伦之义，尊王贱霸之道，却与王十朋廷试对策恰相符合。戏中是这样写的：

[外]天字号，就把本经做一篇来。[黄莺儿][生]鲁史记周正。[外]正名之实，何者为先？[生]重明伦，先正名。先明王霸之分。尊王贱霸功难泯。[外]五霸桓文为盛，事业如何？[生]齐桓公会诸侯于葵丘，次师召陵以伐楚，晋文会诸侯践土，天王狩于河阳。葵丘序盟，召陵誓兵，河阳践土诚陵分。[外]《春秋》以赏罚为事，无乃僭乎？[生]《春秋》，天子之事也。故仲尼曰：罪我者其为春秋乎！知我者其惟春秋乎！细推评，刑赏诛罚，谁知素王情？[外]此篇深得春秋赏罚之旨，真内圣外王之学也。可喜！可喜！^{〔22〕}

作者可能正是根据十朋的廷对策来演绎的。王十朋专攻《春秋》，在当时可能是负有盛名的。

从上面的介绍，我们能看出王十朋的《春秋》经世致用之学的基本观点。十朋精研《春秋》之学，与中唐至北宋《春秋》学传统是一脉相承的。而其君主揽权之说，又是针对北宋后期王安石变法，蔡京等人专权以及南宋初秦桧的专权而发。至其提倡《春秋》君父之仇不共戴天之义，则是直接用于抗金恢复大计的。其《春秋》学的现实的针对性是很明显的。他的对策之所以得到高宗的采纳，并且被时人看作是具有西汉晁、董对策的相同价值，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但我们看到，王十朋对运用《春秋》阐述君主揽权之说，并非一时的投机行为，而是他长期以来精研《春秋》大义，并且运用《春秋》来建立他个人的政治观、历史观的结果。他在早年在太学时曾作《送王司业元龟守永嘉》诗中，有句赞扬王司业云：“中兴天子初龙翔，临轩策士当维扬。艰难果见异人出，龙虎甲乙俱非常。先生大对过晁董，指切时务言激昂。麟经绝笔二千载，收拾纸上

生光芒。”据此可知，王司业的廷对策，也是以《春秋》来论时事，并获得成功。十朋赞扬王司业的这几句诗，正可移作后来他自己廷试策的赞语。另外，后来与王十朋一起犯颜直谏的另一名臣胡铨，也是以《春秋》见长，《宋史·胡铨传》说其“丁父忧，从乡先生萧楚学《春秋》”。为言官时，“时旱蝗、星变，诏问政事阙失，铨应诏上书数千言，始终以《春秋》书灾异之法，言政令之阙者有十，而上下之情不合者亦有十”。这与王十朋上书宰相陈康伯，劝其以“《春秋》灾异为说，为上力言之”，可谓同声相应。^{〔23〕}

三

王十朋从政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在政治上的影响却很大。他在政治上的建树，分为朝政与地方行政两方面。十朋的参预朝政，可以说从廷试策就开始了。他的君主揽权之说，是对朝廷大政的一番建言，自然会对当时的君臣产生影响。十朋在孝宗为建王时，曾为建王府小学教授，教授孝宗的儿子。孝宗对他的君主揽权之说，当然是很熟悉的。孝宗即位后，勤于政务，以英锐著称，正是十朋所说的君主“揽权”的一种作风。可见十朋的对策，在高宗、孝宗时代，是符合当时的政治形势的。不仅如此，十朋在《廷对策》中还指出奢靡之风的问题：“朝廷往尝屡有禁销金之令矣，而妇人以销金为衣服者，今犹自若也；又尝有禁铺翠之令矣，而妇人以翠羽为首饰者，今犹自若；是岂法令之不可禁乎？岂宫中服浣濯之化，衣不曳地之风未形于外乎？臣所谓奢靡之风有所未革者，盖在乎此也。”据《宋史》本传记载，十朋对策后，“严销金铺翠之令，取交趾所贡翠物焚之”。

王十朋之所以成为一代名臣，一个重要原因恐怕还是他在高宗、孝宗朝，对朝廷的大政有积极的参预。十朋在政治上有很高的理想，他平生学习儒术，有用世之心，曾论政学为一，“学帝王仁义之术，则为德政”^{〔24〕}。他在孝宗朝任御史，刚直敢言，并且得到孝宗的重视，于是更以建言国策大计，进贤退奸、清肃风俗为己任。汪应辰《宋龙图阁学士王公墓志铭》说十朋为起居舍人，奏言史职废坏事，得到孝宗的首肯。越月，除侍御史。“公素刚毅正直称天下，至是人皆曰真御史矣。公益自任以当世之重，大抵以定国论、正人心为本，而去其害治者，不屑屑于细故也。”^{〔25〕}在朝廷大政方面，十朋的主要建树在于力赞恢复大计，包括轮对时力荐主战的张浚、刘锜，任御史时弹劾以主和为政的史浩及其党羽史正志、林安宅等人，一时直声震朝野。王十朋自绍兴三十年除授秘书省校书郎兼建王府小学教授，轮对上劄子三首。^{〔26〕}当时道路纷纷，都说金国叛盟南侵，移都汴梁，窥伺江淮。十朋在第一篇轮对劄中告诫高宗放弃对金人的幻想，速为御戎之策，而首要的事情就是用有声望之人。其所属之意，是要高宗重用张浚、刘锜为抗金大帅。并且起用“或守远藩，或食祠禄，或已休致，或在滴籍”的名节素著的“尝言事之臣”，“置诸朝列，其声名风采亦足耸动一时，谋谟措画必有大过人者”。另外，还建言“诸将有以骁勇善战称者，悉宜列置分布于荆襄、江淮间，以为爪牙屏藩。”在第二篇轮对劄子中，十朋继承阐发其君主揽权之说，但进一步提出不仅要知揽权之术，还要深知揽权之弊。这一封劄子，他很尖锐地指出虽然秦桧已死，权归高宗，但是政复出于多门，“是一秦桧死，百秦桧生也”。他说“三衙管军与北司深文固结，盗陛下大权，养成跋扈之势，不可制遏”。第三封劄子议论国家地方行政方面的失误。十朋此时地位虽不高，但这些轮对劄子显示出老成谋国的风范，并且忠直之气溢于言表。皇帝多有采纳，《宋史》本传称“上嘉纳，戢逻卒，罢诸军承务，更定管军班次，解杨存

中兵权”。这个时候，与十朋一起论事的还有冯方等人。本传称“秦桧久塞言路，至是十朋与冯方、胡宪、查籥、李浩相继论事，太学生为《五贤诗》述其事”。可见他在当时对政论輿情的影响之大。

孝宗继位后，“十朋见上英锐，每见必陈恢复之计”（《宋史》本传）。当时对付金人的国策，据十朋的概括，为“和守战”之议。十朋说“臣来自草茅，得之道路，谓庙堂之上，谋议之臣，哄然未决”。可见对和、守、战三策之短长，当时朝野皆知的，但庙堂之上，却久久不能决定。十朋认为其理“洞然易晓”：

臣谓养今日之气莫如守，伸今日之气莫如战，挫今日之气莫如和。今我兵寡敌弱，国威未振，固未能与之决雌雄于一战，以伸天下之气。正须养之使壮，俟时而动，宜于荆襄、江淮要害之地，如人身之可以御风寒者数处，命大将屯重兵以固守之，纵未能得志于中原，亦足以据长江之险，都帝王之宅，保吴、蜀万里之故疆，何故屈己买和，蹈前日之覆辙耶！

王十朋弹劾史浩，主要也是因为张浚等人的欲兴战为恢复大计，史浩一再沮议。《宋史·史浩传》载：“张浚宣抚江、淮，将图恢复，浩与之异议。”又载“又诏议应敌定论，洪遵、金安节、唐文若等相继论列，宰执独无奏”。孝宗曾问史浩为什么没有就应敌定论之事上奏。史浩认为“不能听浅谋之士之论，兴不教之师，寇去则论赏以邀功，寇至则敛兵而遁迹”。后来李显宗、邵宏渊奏乞引兵进取，张浚也乞孝宗诏幸建康。孝宗征问史浩时，史浩再三陈说不可，并且诘责张浚，认为“帝王之兵，当出万全，岂可尝试以图侥幸”。与张浚辩论于殿上，张浚认为中原久陷，如果不收取，豪杰必起而收之。史浩则认为中原并无豪杰，如果有，为何不起而亡金。张浚说，民间无寸铁，必待我兵至为内应。史浩就说，如真是豪杰如陈胜吴广者，自可亡秦，必待我兵，非豪杰也。从辩论中可以看到，彼此都无足够说服对方的理由，而史浩的辩议，也差不多是意气之争。史浩、张浚两人争执不下，史浩一意沮议出兵。史浩以无万全之策沮议恢复大计，其态度至少是消极的。历代的恢复大业，本来就没有什么万全之策的。十朋坚持的是一种原则，即《春秋》君父之仇不共戴天之义。史浩一味沮议，以“浚锐意用兵，若一失之后，恐陛下终不得复望中原”为理由，对于孝宗应该是很有影响力。王十朋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上章弹劾史浩。与其说他反对史浩，是因为反对他的策略性错误，还不如说更主要是因为史浩犯的原则性错误。要知道史浩的万全之策论一出，并且以侥幸邀功来打击进取者，将会使恢复大计永无兴作之日，这是有违《春秋》君父之仇不共戴天之义的。所以，王十朋的弹劾史浩，不是简单反对一种策略，而是在坚持一种原则。在王十朋看来，像史浩这样不顾君父之仇的作法，就是奸佞的表现了。他在《论史浩劄子》中说，当孝宗应该大有为之时，“浩为心腹之臣，不能以忠自效，乃于义不共天之日，首进寝兵之言，专主和议，以沮大计，盖欲踵秦桧之态，为固宠之身谋”。将史浩与秦桧相提并论，当然只是十朋当时的愤激之语。但王十朋的这种愤激之情是有原因的。靖康元年，金兵渡河南侵，陈兵汴京外，次年金人虏徽、钦二帝北去。这时王十朋正当十六岁，感时伤怀，形诸吟咏，如建炎元年，十朋曾作《伤时感怀》七律两首：

三万六千成掷梭，欢娱常少愁常多。干戈今日犹未定，书剑他年知若何。淡荡三秋冷时节，萧条万里空山河。伤时眼泪满襟血，更把少陵诗句哦。

帝乡五载乱离中，亿万苍生陷犬戎。二圣远征沙漠北，六龙遥渡浙江东。斩奸盍请朱云

剑，射敌宜弯李广弓。借问秦庭谁恸哭，草茅无路献孤忠。^{〔27〕}

四年，金人南侵，赵构驾幸温州。十朋作《驾幸温州次僧宗觉韵》，以光武期待高宗，期待“伫看天仗还京阙，无复旄头翬紫微”。他早年即及靖康之事，即形感激之词。《乐清僧寮有过客钱之翰题二绝有伤时之叹》：“终日伤心溅泪花，干戈满眼恨无涯。衣冠南渡如东晋，安得车书混一家。”^{〔28〕}《读亲征诏书二首》^{〔29〕}《闻韩帅退保丹阳远近忧惧州县议结乡兵以备不虞闻巷少年贯弓走马若有得色感而有作》、《次韵李刑曹病起书怀》，其少年好友孙子尚为汴京名门，因沦陷而流寓乐清，“之人门地盛衣冠，万里家居帝王宅。干戈缭绕飘吾乡，倾盖论交似畴昔”^{〔30〕}。可以说，王十朋的忧国之情，报国之志，雪耻之心，是植根于少年时代的。这是他后来从政后力赞恢复大计的“精神基础”。其《自劾劄子》“臣天资愚戆，不达时宜，独抱孤忠，每怀忧愤。自从总角，身在草茅，闻丑虏乱华，中原陷没，未尝不痛心疾首，与虏有不共戴天之仇。及闻秦桧用事，辱国和议，臣常思食其肉，以快天地神人之愤”^{〔31〕}。其《论宿州退师札子》比较鲜明地表现出其赞成恢复的政治主张，他认为宿州之师全军退守，观时识变，是得进退之机。希望孝宗不要因此而听信小人之言离间委任恢复大业的大臣，动摇恢复大计。他以复君父之仇的大义来鼓励孝宗坚持恢复大计，“况陛下今日之师，为祖宗陵寝而举，为徽宗、钦宗复仇而举，为二百年境土为举，与古之帝王好大喜功、开边生事者万万不同”^{〔32〕}。

王十朋的政治影响还表现在他历任四郡长官时地方行政方面的建树。如果说在朝政方面，十朋还不能完全超脱于当时不同派系的政争分歧之上，那么他在地方行政方面，则完全是出于公心，一以国计民生为重，其君子人格的魅力得到更多的展示。所以，地方行政虽然相较于庙堂大政来说事情较小，但对于造成王十朋历史影响的作用恐怕比前者还要重要。

早在任秘书省校书郎时，王十朋就在轮对劄子中批评过国家在地方行政方面存在的问题。王十朋禀承儒家的民为邦本的思想，指出“民为邦本，本固邦宁。自古人君未尝不以得民为心、固邦本为急，而尤欲抚绥固结之于动摇疑贰之时”^{〔33〕}。其言下之意，当南宋之初国家多难之际，民心容易发生动摇，比起盛平之际，尤其需要体恤安抚。“况今夷狄外侮，国威不振，人心摇动，正宜绥抚固结也。”^{〔34〕}但事实上，当时的地方行政是问题很多的，“迩年以来，监司守令多不得人，为国敛怨，民心稍懈，一曰不诏条，二曰恤刑狱，三曰不抚字。”^{〔35〕}何谓“不宣诏条”，即朝廷有抚民政策，地方官员不执行。“凡遇诏下，事有便于民而不便于吏者，或宣毕而遂匿，或略挂而遂收，故上虽有良法美意，下不得而知多矣，况欲被其泽耶！”何谓不恤刑狱，是指地方官鲜有循良，不知地方实情，一任胥吏，营私舞弊，“昧者以胥吏为耳目，怠者以胥吏为精神，贪者以胥吏为鹰犬，案牍满前，漫不加省，狱情出入，动由此曹。故富民纳赂以置直，贫者不能自伸；强者劫持以求胜，弱者不能自兑”。何谓“不先抚字”，十朋认为“国家张官置吏，本以养民，要当以抚字为先，催科次之”。也就是说，官吏以养民为本，为国家催收税课是其次的。古代的循吏因为劳心于抚字百姓，以养民为本，老百姓也就能乐输税课，“不待催科而常赋自登”。今天官吏反其道而行之，不行催科常法，常先期取办，老百姓受到悍吏、蠹吏的严重的骚扰与侵害。这就造成地方行政的失败，使得“吏缘为奸，民情大坏。苟不有以安抚之，窃恐民逃其上，散为盗贼矣”。

从上面的轮对劄子对当时地方行政失措的透彻、全面的认识来看，王十朋在历任外州时行政方面的成功，不是偶然的。他历任饶州、夔州、湖州、泉州四州的知州，《宋史》本传称“凡历

四郡，布上恩，恤民隐，士之贤者诣门，以礼致之。朔望会诸生学宫，讲经询政，僚属间有不善，反复告诫，俾之自新。民输租俾自概量，闻者相告，宿逋亦愿尝。讼至庭，温词晓以理义，多退听者。所至人绘而祠之，去之日，老稚攀留涕泣，越境以送，思之如父母”。具体美政，如任夔州时，夔为帅府，十朋身居帅阍，枢密院上奏川蜀马纲改移水路，朝廷圣旨“其舟船令王某速应副臣契勘马纲利害”。十朋实事求是，上奏深论马纲改走夔门水路对国财民生的巨大伤害。^[36]阻止朝廷川蜀马纲改移水路的实行。又如知湖州时，“至郡，户部责虚逋三十四万，命吏持券往办，不听，请祠去”。十朋凡所莅任，都深得民心，如从饶州移知夔州时，“饶民走诸司乞留不得，至断其桥，乃以车从间道去”。

十朋从四十七年考中状元，六十岁去世。其从政时间仅十四年，而在政治上的影响如此之大，被视为一代名臣，《四库全书总目》甚至称为南宋伟人。十朋在当时人望极高，汪应辰作《宋龙图阁学士王公墓志铭》，比之为汉之汲黯，认为是朝廷用儒之效。朱熹《上待制王梅溪先生书》：“当是时，听于士大夫之论，听于舆人走卒之言，下至闻闾閻妇女儿童之聚，莫不曰：‘天下之望，今有王公也。’”^[37]这在历史上，也算得上是一种奇迹了。

四

王十朋一生所成就的，是一种传统儒家的君子人格。朱熹代刘共父作《宋梅溪王忠文公文集序》^[38]首陈君子小人之说以论十朋。其文称：“凡光明正大，舒畅洞达如青天白日，如高山大川，如雷霆之为威而雨露之为泽，如龙虎之为猛而麟凤之为祥，磊磊落落，无纤芥之可疑者，必君子也。”并说以此理求于古人，于汉诸葛亮，唐得杜甫、颜真卿，韩愈，宋得范仲淹。认为“此五君子，其所遭不同，所立亦异，然其心则皆所谓光明正大，舒畅洞达，磊磊落落，而不可掩者也。其见于功业文章，下至字画之微，盖可望之而得其为人”。并说“求之今人，则于太子詹事王公龟龄，其亦庶几乎此者矣”。

十朋生平立行与评论人物，都严守君子小人之辨。他践履君子人格，提倡为己之学，深究君子用舍行藏之理，写作了《君子能为可用论》。^[39]他认为：“知所以为己，知所以为人，又知所谓有天，斯可谓有道君子矣。”君子之学，原本是为了成就自己的道德与人格的，无心于求用。但是君子具有可用之资，如果遇到用世的机会，就可以显示其可用之效。如果不能为世所用，君子并不怨怼于人，愤世嫉俗，而归之于天。他概括：“君子道有三，其未达也，修其所为用；其既达也，行其所当用；不幸而不遇，则处其所不用。修其所为用，则能尽己；行其所当用，则能尽人；处其所不用，则能尽天。”“至若在我虽可用，奈何人之不用我，君子必将敛其可用之器于一己，而未尝汲汲于求售于人。韞椟而藏，待价而沽，居易以俟，姑尽其在天而已，又岂遗佚而怨厄穷，而悯栖栖焉，为不得志之人哉！”他以孔门为例，认为子路、公孙赐、冉求等人虽然“皆能学其可用”，真正能够可以有用，可以处不用者，只有颜渊一人，所以孔子许其深得行藏用舍之理。他又说孔、孟都是不得其用而能处不用的典型。“呜呼！自生民以来，孰有如孔孟之能为可用乎？又孰有如孔孟之能处不用者乎？”从这个观点出发，他认为荀卿贤于屈原。屈原因“一不见用于楚，而《离骚》之怨兴矣。”“荀卿亦逃谗于楚者也，以宗王之学，至于废死兰陵，亦可谓不遇矣，卿不作《离骚》怨怼之辞，而有不耻不用之语。”我们对照王十朋平生的学术文章与行事，与他的这一番君子理论是相符合的。十朋早年学儒，谨身修礼，并且努力地从事

文章写作，但至四十七岁方才考中状元。他对于君子如何以可用之身，处不用之时，知命尽天是有深刻的体会的。

宋学之要，在于尊德性，即重视主体的人格修养。历史上各个时代的士大夫，基本上都强调主体人格的完善，但提倡得最为有力，实行得认真的，应该是宋代的士大夫。宋学的根本精神即在此，其尊德性与道问学两方面，是以尊德性为根本的。宋代的儒学、理学、心学，即是在这一精神下发生的。它与汉儒、清儒以道问学为主，是有所不同的。因为这个原因，所以宋学之大者，在于辨君子小人。宋代士大夫在评论历史与当代人物时，也是以辨君子小人为务的。王十朋平素评论当代与历史人物，也是以君子小人为辨：《杂说》（卷十四，第801页）中说：“君子小人不难见，即其报施之间而观之，则肺腑之隐，洞然不逃矣。陈平受赏，则不忘魏无知；白敏中得志，而挤李德裕；君子小人之用心，其厚薄如此。”^{〔40〕}由此出发，十朋的人格与学术修养思想，又正心术为要。他说：“君子之学，必先正其心术，而不惑于异端邪说，然后圣人之道，斯可得入。苟唯心术不正，而异端邪说从而陷溺之，望其入圣人之道，犹航断港绝潢，而欲求至海，不亦难乎！”^{〔41〕}但是十朋并不空谈心性，而以实践为主。其《吠亩》诗云：“读书不知道，言语徒自工。求道匪云远，只在义命中。”^{〔42〕}也许是从这种思想出发，他没有预流南宋之际的理学。当然，对于王十朋与理学以及后来的永嘉学派的关系，是一个需要专门研究的、比较复杂的问题。

十朋之所以在南宋时代有这么大的影响，正是由于其平生行事，深合宋儒严辨君子小人之学，而一意以君子人格自律，最终成就为一个君子，一代名臣，名儒，成为宋代君子人格的代表者。不仅如此，他还如遵循“已所立者立人”的宗旨，务使其他人也成为君子，尤其是其对于高宗与孝宗，劝谏诱导，有杜甫所说的“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之志愿。

王十朋的文学风格与他人格也是一致的。对此，其同时代的学者有过很好评论，如汪应辰《宋龙图阁学士王公墓志铭》：“公于文专尚理致，不为浮虚靡丽之词。”朱熹代刘共父作《宋梅溪王忠文公文集序》也称其“平居无所嗜好，顾喜为诗。浑厚质直，恳恻条畅，如其为人，不为浮靡之文，论事取极己意。然其规模宏阔，骨骼开张，出入变化，俊伟神速，世之尽力于文字者，往往反不能及。其他片言半简，虽或出于脱口肆笔之余，亦无不以仁义忠孝为归，而皆出于肺腑之诚。然非有所勉强慕效而为之也。盖其所禀于天者，纯乎阳德刚明之气。是以其心光明正大，舒畅洞达，无有隐蔽，而见于事业文章者，一皆如此。”王十朋的诗文并不以才气见长，也不以思致新巧为务，风格平易自然，以风趣为佳。其风格接近于白居易、苏轼。其佳处在每以白描见长，妥贴排募，时见韵致。

王十朋在南宋的政治与文化的舞台上活动的时间虽然不是太长，但却以其道德文章在士林中迅速地发生影响，并且得到很高的评价，被视系天下之重望的人物。上文所引朱熹对王十朋的评价，并非一家之言，在当时是有代表性的。在后世儒者的心目中，王十朋的作为贤人甚至伟人的形象，也是很突出的。我们仅举最有代表性《四库全书总目》称“十朋立朝刚直，为当代伟人”。在乾嘉汉学兴盛，宋儒普遍受轻视的这个时期，王十朋仍能得这样评价，充分说明了他在历史上的影响力。清代乐清人蔡保东也曾说：“梅溪先生人品、学问、经济、诗文，为南宋一代名人，而实吾乐千古伟人。”^{〔43〕}这一评价是比较准确的。近人夏承焘也自称“予平生心仪梅溪，常在梦寐”^{〔44〕}。“梅溪刚方磊落，令人想见须眉。”^{〔45〕}在温州历代学人中，像蔡保东、夏承焘这样的心仪王十朋，将其奉为人格楷模的人，其实是相当多的。王十朋在他短暂的政治生涯

中何以会造成这样大的影响？并且成为一个有影响的历史人物，尤其是在温州地区，更是经久不衰传诵的人物。这是很值得研究的问题。古人有三不朽之说，认为“立德、立功、立言”三者，都可以使一个人垂之不朽。对于王十朋来说，他一生的目标，也即是这“三立”、“三不朽”，他在三方面做得都很成功。其中“立德”方面的成功，应该是使他从众多的士大夫中脱颖而出，成为在当时视为一代名臣、贤者并在历史产生比较深远的影响的主要原因。

要对王十朋这样的历史人物作出比较准确的评价，对他有比较深入的认识，我认为光看到他本人的道德、功业、文章还是不够的。应该将他放在两宋的学术文章与人文历史的整体中去认识，甚至放在更大的一个背景中去认识，这个背景就是我们古代儒家文化的历史。因为王十朋是一个标准的儒者，是儒家所提倡的君子人格的自觉实行者。他的学术、文章与政治行为，都是循着这样一个根源发生出来的。所以，不了解儒家文化的历史，不了解宋代儒家文化的特殊的发展状态，是无法真正了解王十朋的。但是对于处在儒家文化基本上已经消亡了的今天的我们来说，要做到这一点是很难的。所以，我们也只能尝试着去认识他，不一定正确。好在我们前面说过，这是可以作为持久进行的一个课题展开的。

【注释】

〔1〕《王十朋集》辑佚《贾氏宗谱》自叙“幸而得志立朝，而举贤不克遵其用，除奸不能尽其党”。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1076页。

〔2〕《宋史》卷三百八十七、列传第一百四十六《王十朋》，中华书局点校本，第34册，第11886页。

〔3〕《夏承焘集》第六册，第730页，浙江古籍出版社1997年。

〔4〕《王十朋集·文集》卷十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第785页。

〔5〕《王十朋全集·诗集》卷一，第11页。

〔6〕《王十朋全集·诗集》卷三，第37页。

〔7〕《王十朋全集》辑佚《家政集》，第1051页。

〔8〕《王十朋全集》辑佚《贾氏宗谱序》，第1076页。

〔9〕《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永乐乐清县志》，上海古籍出版社1964年影印。

〔10〕《王十朋集》“文集”卷十四，第798页。

〔11〕《王十朋集》第6页。

〔12〕《夏承焘集》，浙江古籍出版社1997年，第6册，第566页。

〔13〕《夏承焘集》，第6册，第569页。

〔14〕《王十朋全集·诗集》卷三，第40页。

〔15〕韩愈《寄卢仝》，《全唐诗》第340卷。

〔16〕《王十朋全集·诗集》卷一，第2页。

〔17〕同上书，第3页。

〔18〕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百七十六，中华书局1988年，第2909页。